附件

操作指南

一、公开征集

(一)账号注册

申请人和所在单位应当事先在重庆市科技管理信息系统中 注册备案。未注册账号的个人和单位可登录重庆市科学技术局官 网(http://kjj.cq.gov.cn),点击页面上<重庆市科技管理信 息系统>选项下的<科技专家>,按登录页面提示内容进行账号注 册。新注册的单位账号按市科技局相关注册流程进行审核,个人 账号由所在单位账号进行审核。

(二)专家本人在线提出申请

符合征集条件的专家,可登录个人账号在线提出入库申请。 在登录页面上点击<快捷入口>-<用户登录>,使用个人账户登录 进入科技专家库系统,选择<申请入库>,按要求填写信息和上传 有关附件,提交至所在单位审核。

(三)专家所在单位在线审核推荐至市科技局

专家信息提交后,由所在单位在线进行审核推荐。在登录页面上点击<快捷入口>-<用户登录>,单位管理员使用单位账号进入专家库系统,选择<待审核查询>进入审核页面,点击<专家姓

名>进入专家详情后进行专家信息审核推荐。

(四) 市科技局公示

市科技局定期对推荐拟入库的专家名单进行公示,公示无异 议或异议不成立的正式进入重庆市科技专家库。正式入库通过后, 系统将短信通知到专家本人,所在单位可使用单位账号登录系统 查看和管理本单位在库专家信息。

二、在库专家资格重新核定

(一)专家范围

现在库专家需依据管理办法的入库条件和推荐流程,补充完善专家信息,并按流程通过所在单位审核后推荐至市科技局。

(二)工作流程

1. 专家本人在线提出申请

使用个人账户登录进入科技专家库系统,选择编辑<专家信息登记表>,按要求更新和补充信息并上传有关附件,提交至所 在单位审核。

2. 专家所在单位在线审核推荐至市科技局

同公开征集流程。

3. 市科技局公示

同公开征集流程。

三、专家信息填写和单位信息审核要求

(一)专家信息填写

 基本信息。请确保姓名、证件号码、手机号码等信息正确, 咨询费收款户名和账号、开户行及所在支行信息准确完整。

 2.入库专业条件。请仔细阅读页面内容,根据所申请的专家 类型入库要求选择,请勿随意勾选。专家至少选择一种"专家类 型",可以多选,需按分类要求上传相对应的附件证明材料。

专业特长、工作经验及业绩情况。专业特长中的熟悉学科、
熟悉技术领域等内容应与所申请的专家类型对应;5年相关领域
专业工作经验为入库基本条件,时间段可不连续。

(二)单位信息审核

 1. 审核本单位的新入库申请和在库专家资格重新认定所提 交的信息的完整性、真实性、有效性。

2. 审核申请人是否满足基本条件,并且满足所申请的分类条件; 审核所传附件是否准确对应需满足的分类条件要求。

 3. 对本单位系统中的在库专家信息的日常审核。检查原在库 专家是否及时完善信息重新提交资格申请,检查在库专家是否在 本单位,检查在库专家相关入库条件信息是否发生变化等。